

114學年度臺南市南安國小百週年系列活動-  
「璀璨南安 百年風華-校園繪畫比賽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南安國小 114 學年度校園行事曆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透過校園繪畫競賽，提供學生展現藝術才能、提升創造思考力，推動生活美的教育，進而培養學生的愛校情懷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。

肆、競賽方式：

一、參賽對象：1-6年級學生。

二、繳件時間：即日起115年01月22日(四)16:00止，作品請繳至學務處生教組。

三、參賽作品：

(一)1-2年級組：使用8開圖畫紙，繪畫媒材型式不拘，限平面、橫式。

(二)3-4年級組：使用4開圖畫紙，繪畫媒材型式不拘，限平面、橫式。

(二)5-6年級組：使用4開圖畫紙，繪畫媒材型式不拘，限平面、橫式。

四、評分標準：主題內容40%、彩繪技法30%、創意表現30%。未達評分標準，則名次從缺。

五、創作主題：以學生的視角發揮想像力及創造力，透過繪畫的表現，來介紹「我心目中的校園」，將你心中所愛的校園生活介紹給他人認識。

六、評審：由學務處聘請校內藝文專長老師擔任。

伍、獎勵辦法：

一、作品展示：優良作品於百週年校慶運動會當日公開展出。

二、獎勵：各組擇優錄取優選、佳作若干名，頒發獎狀及獎金給予獎勵。

陸、經費概算：由相關經費支付。

項次	品名	金額×數量	小計	備註
1	第一名獎金	100×6	600	
2	第二名獎金	50×6	300	
3	第三名獎金	30×6	180	
4	佳作	20×15	300	
合計		壹仟參佰捌拾元整		

柒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校長：

南安國民小學  
校長 呂麗蓉

教師兼  
學務主任 陳政融